

官渡区民政局

〔A 类〕

〔主动公开〕

官民函〔2022〕56 号

关于政协官渡区十届一次会议第 101116 号 提案答复的函

康红霞、李苑、李莉、杜瑞涛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疫情期间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衷心感谢你们对我区养老产业发展的关心、重视和支持。随着人口老龄化、高龄化的发展，养老已逐步成为全社会最关心、最现实的问题之一。面对我区严峻的养老形势，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从组织上、政策上和投入上为养老服务事业的发展创造必要的条件。截止 2019 年底，全区常住人口近 90 万人，户籍人口 544285 人，其中：60 岁以上老年人 119185 人，占全区户籍人口的 21.9%；80 岁以上老年人 12815 人，占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的 10.8%，全区老年人口老龄化、高龄化严重。辖区内养老机构

共 16 家，共有养老床位 3843 张。建设完成 43 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占全区社区总数的 44.79%，数量位列全省各县（区）第一，总建筑面积达到 47613.12 平方米。近年来，我区将智慧健康养老工作纳入全区的重点工作，2020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确定官渡区为全国第四批智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现将开展智慧健康养老工作情况专报如下：

一、出台一揽子政策，明确智慧健康养老工作方向

区委、区政府先后制定下发了《官渡区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2018-2025）》（官办发〔2018〕21 号）、《关于印发官渡区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实施方案的通知》（官政办〔2019〕24 号）等一揽子文件，明确提出推进“互联网+”养老服务创新，加快推进“官渡区智慧养老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运用，搭建养老服务供需对接平台，及时响应居家老年人的服务需求，为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工作指明了方向。根据区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官政发〔2022〕2 号）文件，区科信局牵头制定了“加快培育主体产业（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和“强化创新驱动（大力推动科技创新）”两块专项扶持政策，从 15 个方面对数字经济企业和科技创新型企业给予政策扶持。辖区内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在数字经济领域升规纳统、数字化转型升级和开展科技创新研发、人才培养等方面均可享受数字经济和科技创新政策扶持。

二、搭建“115 系统工程”，奠定智慧健康养老工作基础

“一试点”：2017 年，我区率先将关上街道确定为智慧健康养老工作试点，同年，关上街道获评“全国智慧健康养老示范街道”称号。通过试点引领、以点带面推动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工作迅速发展。

“一平台”：2019 年，建立官渡区积极搭建区级智慧养老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并在全区 43 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 16 家养老机构推广应用，依托此平台，初步构建了区、街道、社区三级“互联网+”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体系。

“五系统”：完成五大智慧健康养老系统，分别为：养老服务机构内部运营管理系统、智慧安防系统、居家养老服务调度指挥系统、官渡区老年人信息动态监测系统、民政养老服务业务监管系统。通过五个系统搭建养老服务供需对接平台，及时响应居家老年人的服务需求。实现对养老机构基本情况、老人情况、安全情况的动态管理，提高管理效能，降低安全隐患，提高养老机构的服务标准和规范。

三、谋划“五项措施”，创新智慧健康养老工作机制

官渡区将继续创新工作措施，加快推动智慧健康养老工作。

一是建成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大数据管理中心。建立健全覆盖技术、产品和管理等方面的智慧健康养老大数据标准体系，完善智慧健康养老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的融合机制。官渡区城市大脑一期项目将于 2022 年建设完成。以此为依托，大大加强了我

区老年人口数量、需求评估、供给服务、养老保障等相关数据的一体化采集、处理、存储、集成、共享，为多方面决策提供支持服务，为下一步智慧养老信息化平台建设及升级提供基础保障。

二是开展官渡区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依托官渡区智慧养老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完善养老服务供需对接平台，及时响应居家老年人的服务需求。针对空巢、独居、高龄、失能、失智、失独等特殊老年群体，提供居家环境监测、老年人状态监测、主动关爱等服务，紧急状况提供应急服务，特殊情况提供健康管理、康复护理等专业服务。

三是建设区级智慧健康养老服务调度指挥平台。通过运营监管、指挥调度、服务提供、业务管理四项功能，实现对服务需求、供给、监督、反馈的闭环式管理。依托由大数据技术支撑的智能监管系统，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风险管理，完善日常风险评估、异常报警、应急处置等技术机制建设。

四是完善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决策支持系统。基于以上相关数据库和具体服务系统，通过完善官渡区养老综合管理服务智慧平台相关功能，构建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决策支持系统。为政府科学决策、顶层设计、政策制订、设施规划等提供系统支撑。

五是制订《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建设规范》。从概念界定、系统架构、技术要求、框架功能、标准环境 5 个方面规范官渡区智慧健康养老建设内容，明确硬件建设、软件建设、第三方监管三类标准，提出从物联网、网络通信、计算存储、数据集成、智

慧应用、安全保障八方面具体要求。本标准将覆盖官渡区所有智慧健康养老应用建设的整体规划、建设管理及效果评估。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黄震 0871-67173031，15908896564）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2022年6月23日印发
